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立案字號 內授中社字第 0950017958 號成立日期 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03 日會 址 333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街 5 號 2 樓

聯 絡 人洪麗茵

聯絡電話 (03)3971541 或(03)3281200 轉 2644

傳 真 (03)3972937 電子信箱 rtsroc@gmail.com 網 址 www.rtsroc.org.tw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年 03月 24日

發文字號:呼全字第 01060324 號

速 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附件將以電子檔形式以 E-MAIL 寄至全體理監事之電子信箱,不再以紙本寄送)

附件一:第四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

附件二:105年決算、105年財產登記冊、105年現金出納表、105年基金收支表、105年資產負債表

附件三:1060318 國內外呼吸全聯會差旅管理辦法

主 旨:函送本會第四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請查照。

說 明:檢送第四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及相關附件乙份,請予以備查。

正 本:內政部、全體理監事

副 本: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秘書處



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第四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

紀錄編號:呼全記字第 1060318 號

時 間:民國一百零六年三月十八日 13:00 地 點:嘉義長庚醫院綜合醫學大樓 B1 簡報室

出席人員:

理事會:朱家成理事長、卓秀英常務理事、杜美蓮常務理事、張新傑常務理事、

理 事:譚美珠、汪性寧、謝佩伶、蘇千玲、黃靜芝、陳大勝、彭逸豪、黃文玲、方瑱珮、柏斯琪、

陳春籐、許端容

監事會:楊玲玲常務監事、監事:蕭惟珍、羅琪、王彩鶴、張佑任、

列 席:楊式興秘書長、官修正副秘書長、蕭琬云副秘書長、洪天軍副秘書長 請 假:毛蕙心理事、藍弘慧理事、羅春蘭理事、鄭愛琴理事、洪淑雲理事、

黄梓齊監事、蔡玉琴監事

主 席:朱家成理事長記 錄:洪麗茵秘書

會議開始:13:00,

應到理事:21人,應到監事:7位。

理事到達 16 位,監事到達 7 位,已超過半數,會議正式開始

主席報告 (朱家成理事長):

- 一、感謝今日大家的參與,今天開會的目的也是希望地區公會能逐步與該縣市政府及民意代表合作, 建立溝通平台,以俾後續相關政策推行,另外,也希望透過此次座談,凝聚全聯會與各地區公會 對於爭取議題的共識,以俾往後必要時上街頭為人力抗爭時能夠團結一致對外。
- 二、 COPD 計畫:感謝台灣胸腔暨重症醫學會余忠仁理事長大力協助,讓呼吸治療師共同參與 COPD 課程訓練計畫。
- 三、 人力方面爭取成果:
 - 1. 醫院評鑑基準人力監測已將呼吸治療師納入
 - 身心障礙者鑑定作業辦法已將呼吸治療師納入,公告網址:
 http://www.mohw.gov.tw/CHT/DONAHC/DM1_P.aspx?f_list_no=588&fod_list_no=6443&doc_no=59314
 &rn=1145895509
- 四、人力議題:經過多年來努力,本會也於去年拜會衛福部石崇良司長,106年年初分別拜會劉建國立委、洪慈庸立委、李彥秀立委辦公室,現今也保持良好聯繫,以致評鑑人力監測能將呼吸治療師納入,終極目標仍以呼吸治療師能納入評鑑人力為主,後續將持續與社會福利及環境委員會之重點立委保持良好聯繫,也希望各地區公會能分別認領所屬之區域立委,分頭進行聯繫交情,以達到呼吸治療師人力訴求能遍地開花發聲。
- 五、7月份輔具大展,本會已有認購一個攤位,目標以和民眾增進互動及推廣呼吸治療專業為主軸, 目前輔具大展活動之網頁已將本會列在協辦單位,其他醫事團體也有共襄盛舉,活動當天歡迎大 家一同前往,共同為呼吸治療專業增進曝光度。

壹、相關統計

1.會員人數統計 (統計至 106.03.05)

	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呼吸治療師執業人數統計表												
	台 新 桃 宜 花 台 彰 嘉 嘉 台 高 北 北 園 蘭 蓮 中 化 義 義 南 雄 市 市 市 縣 市 市 縣 縣 市 市 市												
10509 期	會員人數	356	299	253	54	52	236	116	74	79	200	363	2,082
10603 期	增加人數	-19	-19	17	0	2	-6	20	2	10	2	0	9
10003 朔	會員人數	337	280	270	54	54	230	136	76	89	202	363	2,091

貳、各項會議及活動整理

一、 呼吸治療師「on call」出勤,如何界定勞基法一例一休之規範

1及但源。	, on cuit 」 山勤 x=内外人为 基本 内 内—— 加邦	
全聯會發文		
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勞動部	呼吸治療師「on call」出勤,如何界定勞基法一例一休之規範申 請函示	106.01.16
勞動部、劉舜	建國立委辦公室回文	
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劉建國立	呼吸治療師「on call」出勤,如何界定勞基法一例一休之規範申	106.01.20
委辦公室	請函示,請勞動部速辦理回復	100.01.20
全聯會	來函所詢「on call」時間究否屬於工作時間及出勤工資計算,仍 依該法有關工作時間定義,接到雇主通知後多少時間須返回、沒 返回是否有懲處、懲處程度為合部等因素,綜合判斷並釐清該時 段受雇主指揮程度多寡依個案釐清卻明。如符前開規定,應認屬 工作時間,除應依法給付休息日或例假出勤工資外,並應符合例 假出勤之規定。	106.02.02

二、長照機構設立標準第10次會議開會通知

全聯會收文				
發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衛生福利部社 會及家庭署	長照機構設立標準第 10 3	106.02.23		
會議參加				
主辨單位	會議主題	會議日期		參加人員
衛生福利部社 會及家庭署	長照機構設立標準第 10 次會議	106.02.24	杜美蓮常	務理事、藍弘慧理事

三、將呼吸治療(照護)學系納入保母人員技術士技能檢定免「保母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全聯會發文		
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衛生福利部社 會及家庭署	將呼吸治療(照護)學系納入保母人員技術士技能檢定免「保母 人員專業訓練課程」之相關學程、科、系、所	106.02.10
勞動部回文		
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衛生福利部社 會及家庭署、 全聯會	「查技術士技能檢定照顧服務員職類單一級申請檢定資格」已 將呼吸照顧納入相關系所列舉範疇,基於照顧服務員、保母人 員二職類報檢資格之橫平性,轉衛生福利部敘明是否宜認定屬 照顧服務員之報檢資格範疇	106.02.22
衛生福利部社會	曾及家庭署	
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勞動部 全聯會	有關呼吸治療(照護)學系納入保母人員技術士技能報檢資格, 細數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職責,社會及家庭署予以尊重	106.03.01

四、106年度長期照護醫事人員專業課程 Level2 課程共識會議

全聯會收文						
發文單位	單位 主旨					
學會	衛生福利部 106 年度長期照護醫事人員 議開會通知	106.02.08				
會議參加	會議參加					
主辨單位	主辦單位 會議主題 會議日期 參加					
學會	衛生福利部 106 年度長期照護醫事人員 專業課程 Level2 課程共識會議	106.02.21	朱家成理事長、杜 卓秀英常務理事、			

参、其他會議及收發文

一、重要會議

主辨單位	會議主題	會議日期	参加人員
立法院	國會助理工會餐會	105.01.17	汪性寧理事、楊式興秘書長、
			洪麗茵秘書
台灣胸腔暨重症	COPD 醫療給付改善方案,		朱家成理事長、杜美蓮常務理事
加護醫學會	種子訓練營	106.01.15	卓秀英常務理事、譚美珠理事
772 哎酉 寸 盲	在 1 则 外 名		柏斯琪理事
			朱家成理事長、張新傑常務理事
	醫療政策人力會議暨秘書處尾 牙	106.01.19	卓秀英常務理事、譚美珠理事
			洪淑雲理事、方瑱珮理事
			楊玲玲常務監事、楊式興秘書長
			洪麗茵秘書
全聯會			與會貴賓:
			台灣醫療品質促進聯盟:
			連瑞猛理事長、曾宗龍秘書長
			劉建國立委辦公室:
			田飛生主任、謝權照法案助理
图法北处长马	咖啡 11.1人病 6年 +人 殿 12 - 12 - 12 - 12 - 12 - 12 - 12 - 12		卓秀英常務理事、譚美珠理事
醫療政策委員	呼吸治療師於醫院評鑑人力的	106.02.24	方瑱珮理事、洪淑雲理事
會	争取		楊式興秘書長

2.發文

收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各地區公會	繳交 106 年第一期常年會費+函請各公會繳交會務訊息	106.02.15
嘉義縣市公會	出席本會與地方公會及學系座談會系列(四)	106.02.17
內政部	第 3-2 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開會通知	106.03.01

3.收文

發文單位	主旨	發文日期
外交部	AARC 補助回文	106.01.06
內政部	章程變更同意備查	106.01.16
門以可	105 年評鑑回報	106.01.25
胸腔醫學會	全民健保慢性阻塞性肺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	106.01.23
衛生福利部	醫事人力將每月查核,定期公開,如低於醫療機構設置,即由所在地衛生局進行查處,107年評鑑各類醫事人力進行全面檢討	106.01.23
	公共衛生師法草案會議紀錄	106.02.02
醫策會	106 年度醫院評鑑實地評鑑觀察員代表推派(本會推派:許端容理事)	106.02.08

肆、工作執行報告

- 一、學分審核:105年1月至12月,共計:58件
- 二、委員會各項活動協助辦理:
 - 1.醫療政策委員會:各項人力爭取會議人員推派,發文、醫院評鑑人力問卷彙整
 - 2. 會員福祉委員會: 10606 期台灣 RT 編排、105 年度工作評鑑回報內政部、座談會辦理。
 - 3.長期照護委員會:輔具大展資料籌備。
- 三、105年大會檢討事項
- 1.感謝中國醫藥大學呼吸治療學系(學生賴瑜修、劉彥政系會長共42人)、高雄醫學大學呼吸治療系(2人)、台北醫學呼吸治療學系(1人),中國醫藥大學紫薔薇社團(23人),合計68人協助辦理大會。 2.研討會報名線上刷卡,圓滿順利。
- 3.會員代表 79 位本人出席大會,1000 元補助已核發至地區公會,完成補助。但有三位會員代表本人出席大會,但未簽到,本會也依辦法不予核發;呼籲地區公會應加強宣導出席大會之會員代表需至會場簽到,才能認定本人有出席。
- 4.會員代表反映大會手冊不夠:是否自 106 年開始,不再另外列印大會手冊給與會出席之會員代表? 說明:現行學會未收費研討會採行不印講義,建議往後學會所有研討會將不再印紙本講義,請會 員自行至學會網站下載電子講義。另,本會自第二屆開始便於報名辦法內開始宣導逐年減少列印 手冊數量,請決議是否比照學會做法,取消列印大會手冊?或其他處理方式?

結論:仍採取減少列印紙本,會員代表坐定位後再行發放會員手冊,若不足仍有 QR cord 掃描立即有電子檔可以瀏覽,同時會在會員代表出席前公告及通知各地方公會轉知會員代表此訊息。

年度	102	103	104	105
出席人數	418	310	400	353
列印數量	720	500	340	100

5.研討會學員遲到:

(1)學分如何認定

本會順應學員需求,101年起使用仿學會之爭議單,每年約有1-3位學員遲到,按慣例由監事 會處理斟酌給予學分,學員不得異議。

本次研討會有會員遲到,並填寫爭議單,因大會現場人員眾多事務繁雜,故該爭議單未於當天處理,會後經常務監事、監事、秘書長處理用印後給予半天積分。

此次監事會提出處理方式不夠問延,監事會建議變更爭議單,且爭議單需當日在該櫃臺完成,<u>並</u> 建議若未經當天處理之申請單會後一律不予積分,請討論是否可行?

<u>結論:使用新版審核申請單,學分爭議,若研討會當日未解決者,會後一律不給予積分。</u>

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研討會出席學員爭議學分審	核申請單	2017/	03/18	修訂		
填單日:	年	月	日	時間:		
基本資料:						
姓名: 呼吸治療師證號:		_ 所屬	公會: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現況服務醫院名稱:		_				
□醫學中心 □區域醫院 □地區醫院 □待業中	□其它:_					
研討會日期:						
研討會主題:						
學分審核申請原因說明:						
申請者領	簽名:					
審查程序:						
報到時間: 點 分;簽名:	<u> </u>					
中午簽到: 點 分;簽名:	_					
下午簽退: 點 分;簽名:	_					
審核人-全聯會該報到處負責監事簽章:						
審核結果:						
□可補發學分:分。						
□不補發學分。						
秘書處: 秘書長簽章:		_				
※ 備註:研討會開始30分鐘後遲到者或結束前	30 分鐘先	離席者	广,請	統一填寫此單,相關學分		
認證之疑義,由秘書處當日完成爭議單作業,	於研討會	結束前	「向監	事會提出,研討會後經查		
察裁示,恕不得異議,且逾時恕不受理。						
※ 遲到之該受課不予藉分,藉分僅給予接續上課	リン 課程(き	医学出名	幺繪之	-部祭到)。		

- ※ 遲到之該堂課不予積分,積分僅給予接續上課之課程(需完成後續全部簽到)。
- ※ 未經當天處理之申請單會後一律不予積分

伍、各委員會報告:

- 1. 醫事倫理紀律暨編審及會員福祉委員會(張新傑主任委員):
 - (1)會員福祉主力負責年度海報、資深、典範、優良治療師審核、會刊審核,若有其他建議,歡迎 提供給委員會。
 - (2)6月17日(理監事會)-18日(宜蘭一日遊):為旅途遙遠及讓開會的理監事能身心緩和,故提報宜 蘭理監事會暨一日遊,參加理監事及秘書處住宿費用補助2000元,家屬不補助;交通補助比照 以往開會模式,於會後請秘書處發信統計。
- 2. 醫療政策委員會(卓秀英主任委員):1月19日醫療政策委員會偕同理事長及秘書處拜會劉建國立 委、洪慈庸立委、李彦秀立委辦公室;2月24日召開醫療政策委員會,已請秘書處將醫院評鑑人 力調查問卷發至各醫院之呼吸治療 leader,問卷回收率近93%,委員會後續將整合數據後,製成白 皮書以俾拜會時提供。

- 3. 長期照護委員會(杜美蓮主任委員):
 - (1) 外部會議參加:2月24日-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長照機構設立標準第10次議,已有將呼吸治療師納入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草案內。
 - (2) 3月30日-黄文玲理事將出席台中輔具大展:輔具租賃教育訓練
 - (3) COPD 訓練整合照護計畫,會員來信詢問:

Q:謝謝全聯會為呼吸治療師積極爭取工作權及健保點數,4/1 肺阻塞醫療給付改善方案即將上路,各方先進及醫院也開始展開計畫,因為已參加研討會課程,發現目前健保局所給 RT 的給付項目點數偏低,似乎未將 IPPV(T57023B)納入?

A:原任何可在門診計價的處置,皆可計價,但需符合病情,健保的核刪機制也是相同併存,與有無加入 COPD 照護計畫無關。但有加入 COPD 照護計畫者,RT 可以每年兩次做肺復原評估,可另外再收肺復原評估費600點;可以參加 COPD 種子培訓上課時再請教會議中的主講者。

COPD,呼吸治療師已經納入,後續接整合計畫的醫院一定要聘請呼吸治療師,此將增加呼吸療師的工作機會,說明會及課程胸腔醫學會已有陸續舉辦,請大家多多參與。

- (4)輔具大展:攤位內海報張貼內容報告,活動當日請大家踴躍出席。
- 4. 國際事務暨公共關係委員會(朱家成主任委員):本會自 2014-2016 陸續組團於美國 AARC 設攤,增 進不少台灣呼吸治療的曝光度,2017 年舉辦時間為 10 月 4 日至 7 日於印第安納波利斯舉辦,大會 有提供本會一個免費攤位,也預計依照往年組團設攤。
- 5. 教育研究與專業發展委員會(許端容主任委員):因應 COPD 計畫,委員會預計於上半年度舉辦『呼吸道功能改善(肺部復原)工作坊』,下半年度將推動呼吸治療師師資培育工作坊『教學計畫主持人訓練』。
- 6. 青年發展委員會(陳春籐主任委員): 歡迎今天出席的系會長及嘉義科大的學生,委員會已有設立 LINE 群組,目前以邀請學系學生出席相關本會座談及理監事會,再請學生於會中聽到的消息傳達 至學系,以達到訊息上的無縫接軌。
- 7. 網頁資訊及醫療品質委員會(黃靜芝主任委員):因目前之合作廠商的聯絡窗口已經更換四位,故進度有遲滯,委員會也偕同秘書處一直和合作廠商溝通第三階段之施工及其他功能修改,目前第三階段已在測試,若有進一步的完成將一起呈報理監事會。

陸、提案討論:

項次	案由及說明	提案者	決議	執行者
提案一	105年度決算各項表單通過(附件二) (1) 105 年決算表 (2) 105 年財產清冊 (3) 105 年現金出納表 (4) 105 年基金收支表 (5) 105 年資產負債表	財務委員會	在場理事:16位 通過:16位	秘書處
提案二	修改本會差旅管理辦法之出差旅費報支數 額表(附件三)	財務委員會	在場理事:16位 通過:16位	秘書處
臨時 動議 1	是否加入台灣在宅醫療學會 1.以團體會員方式加入(約1萬元會費) 2.宣導理監事或居家 RT 加入學會	楊玲玲 常務監事	團體會員方式加入 在場理事:16位 通過:16位	秘書處
臨時 動議 2	下次會議(第 4-7 次)時間地點之宣導 (1)時間: <u>06</u> 月 <u>17</u> 日(六)下午 1:00	(2)地點:宜	蘭羅東聖母醫院	

拾壹、監事會報告:無 拾貳、散會(16:30)